中化道达尔油品有限公司上海周家嘴路加油站危险化学品换证经营安全现状评价

2020-08-03

评价报告网上公开信息表

<table>
<tr><td>评价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中化道达尔油品有限公司上海周家嘴路加油站危险化学品换证经营</td></tr>
<tr><td>评价类型</td><td colspan="3">安全现状评价</td></tr>
<tr><td colspan="4">项目基本概况： 中化道达尔油品有限公司上海周家嘴路加油站（以下简称“该加油站”）是一家专业销售成品油（汽油）的加油站，加油站位于上海市杨浦区周家嘴路2801号，站区占地总面积为2031 m2。利用租赁储存设施（埋地储罐）从事零售油品业务。加油站法定代表人徐迪，主要负责人苏清功，现有员工23人（不包括法定代表人），其中加油站经理1名、专职安全管理人员1名，加油操作工等16名，其他人员3名（为便利店员工、财务人员，不从事加油、卸油等作业）。

该站建成于1998年，产权人上海银汇油站，所有权性质国有，2010年股权转让给权利人宝钢集团上海二钢有限公司。2010年8月27日权利人与加油站在原所有权人的租赁合同的基础上补充租赁合同，续租给中化道达尔油品公司周家嘴路加油站至今,加油站名称变更为中化道达尔油品有限公司上海周家嘴路加油站，自上次换证之后，2018年进行过地下油罐改造。

该加油站油品储存于公司租赁的埋地储罐内，共有 30m3埋地卧式钢油罐 3只存储汽油，加油站于1998年 4月取得上海市杨浦区分局防火监督处核发的建筑工程竣工消防验收意见书（[1998]杨公消（建验）字第51号。 该加油站现持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证书编号：沪安监管危经许[2018]203937（J），有效期至 2020 年 02月 09日；《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油零售证书第SH4090839号），有效期至2020 年 8 月 31 日。

2018年12月该加油站申请将3只30m3的埋地单层油罐进行了内衬改造，变为双层油罐，输油管道利旧原有的双层管道。不改变该站原有的布局和规模（罐的位置及容量体积不变）的基础上对该加油站埋地油罐进行内衬罐改造，并组织了竣工安全验收，上海石油产品贸易行业协会出具了验收报告：沪油协字（内衬罐）[2018]07号。

根据《汽车加油加气站设计与施工规范》（GB50156-2012）（2014年版）第3.0.9条加油站的等级划分规定，该加油站的汽油罐总容积为90m3，为三级加油站。加油站设置了三次油气回收装置，高、低液位报警仪，静电接地报警器等安全设施，自上次换证以来在经营许可有效期限内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加油站的经营方式为：汽油零售。由供货商送货到经营场所，储存于油罐中，为公路汽车提供加油服务。加油站承诺：在整个经营过程中，经营场所(办公室)不存放任何危险化学品，如有违反，自愿停止危险化学品经营业务，并主动向发证机关交出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加油站知道危化品经营单位在安全管理、从业人员和经营场所等方面法律法规上的规定和要求，并且严格执行这些规定和要求。加油站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按要求参加危险化学品经营安全管理知识培训，取得安全资格证书，做到持证上岗；加油站从业人员经过相关的安全培训，对经营的危化品知道如何进行防护和处置。</td></tr>
<tr><td colspan="4">地理位置及周边环境描述：中化道达尔油品有限公司上海周家嘴路加油站位于上海市杨浦东区周家嘴路2801号，处于内环线内，加油站东侧为上海天泽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加油站南侧为周家嘴公路，加油站在周家嘴公路设置东、西出入口，南面靠公路边有架空电力线，电力线沿道路方向铺设不穿越加油站；西侧为新惠民站；北侧为凤城港（办公楼）；与凤城港道路之间有高度大于2.2m的非燃烧实体围绕墙，围墙外有高压线距离卸油口超5m，周边200m范围内无铁路运输线。该站远离居住人口稠密区，道路宽敞，交通便利。根据现场检查的结果，站内建筑与站外周边建筑的防火间距符合GB50156-2012(2014年版)的规定要求。</td></tr>
<tr><td>评价项目组长</td><td>陈其俊</td><td>技术负责人</td><td>丁　强</td></tr>
<tr><td>过程控制负责人</td><td>唐江荣</td><td>报告编制人</td><td>陈其俊</td></tr>
<tr><td>审核人</td><td>蒋爱玲</td><td>项目组成员</td><td>吴婷婷、闫水红、陈其俊</td></tr>
<tr><td rowspan="2">现场调查</td><td colspan="3">第一次现场调查的目的和任务：

目的：了解项目基本概况，评价单位周边环境，以及防护间距,现场发现问题。

任务：现场实地调查，资料收集。

结果：收集资料，确定方案。

现场调查人员：阎水红 、陈其俊　　时间：2019.11.10</td></tr>
<tr><td colspan="3">第二次现场勘查目的和任务：

目的：核实现场整改情况，完善评价报告附件资料。

结果：收集补充评价附件资料，单位确认。

现场调查人员：陈其俊　　时间：2019.12.10</td></tr>
<tr><td colspan="4">评价报告完成时间：2020.1.8</td></tr>
</table>